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年产 30 万吨 PBAT 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签署项目合作意向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》（编号：2020-081），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了《关于签署项目合作意向协议书的进展暨补充说明公告》（编号：2020-084）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《关于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生物可降解高分子材料 PBAT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》（淄环审〔2021〕22 号），同意该项目按申报工艺、规模、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。

一、截至目前手续办理情况

1、2020 年 10 月 22 日，公司收到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，项目代码：2020-370323-26-03-116452。

2、2021 年 4 月 23 日，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出具《关于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生物可降解高分子材料 PBAT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》（淄环审〔2021〕22 号）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由于目前化工项目的审批手续较多且周期较长，公司为了在未来 PBAT 市场发展良好、下游需求旺盛的情况下能够快速具备 PBAT 的扩产条件，故提前计划对年产 30 万吨 PBAT 项目办理环评、安评等外部审批手续。目前该项目已取得备案证、环评手续，其他手续尚在准备过程中。

2、截至目前，该项目具体实施时间、实施方式、实施进度、投资金额、未来效益等尚存在不决定性。该项目正式实施前，公司将及时履行董事会、股东大会

会等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开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30日